证券代码:600569 证券简称:安阳钢铁 编号:2019-033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安阳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钢集团”)股份质押解除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2015年9月16日,安钢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83,167,700股作为标的证券质押给中冶赛迪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详见“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编号2015-053)。2019年6月18日,安钢集团将其质押的公司股份83,167,700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解除质押手续。

二、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安钢集团本次股份解除质押83,167,7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34%,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90%。截至2019年6月19日,安钢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918,308,4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78%。安钢集团累计质押股份63,661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33.19%,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2.16%。

特此公告。

安阳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19-047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5日、2019年2月18日先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的中期票据。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同意接受公司本次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5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2019-002、2019-008和2019-012的公司公告。)

2019年6月18日,公司完成了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的所有备案手续。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产品简称	19四川路桥MTN001
代码	101900813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19年6月18日	兑付日	2022年6月18日
计划发行总额	5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5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	发行利率	4.39%
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19-033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请做好迪贝电气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迪贝电气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告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作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现根据要求将《告知函》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关于请做好迪贝电气公开发行可转债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有关问题的回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2019年6月14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全体董事和监事。

(三)本次会议于2019年6月19日上午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林金本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关于调整福能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福能转债转股价格将自公司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确定的除息日,由当前8.69元/股调整为8.48元/股。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7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对深圳市英伦教育产业有限公司相关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退出深圳英伦教育产业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议案》,本公司与深圳市英伦教育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英伦”)、傅皓、傅腾霄、傅军签署了《股权回购及转让协议》。同时,本公司与傅皓签署了两份《股权质押合同》,傅皓分别以其持有的深圳英伦18.2%的股权和深圳市南山陈新华乒乓球俱乐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乒乓球俱乐部”)26%的股权向本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退出深圳英伦教育产业有限公司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9年5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股权质押合同补充协议》的议案,鉴于公司已经收到股权回购及受让款6800万元,已达《股权质押合同》约定的股权回购及受让款总额的70%,剩余2880万元股权回购及受让款尚未到期,为配合深圳英伦减资和随后的增资事宜,公司同意解除对傅皓持有的深圳英伦18.2%的股权的质押,并约定在深圳英伦办理减资和随后的增资事宜完成后傅皓应将其持有的深圳市英伦全部股权再质押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签署〈股权质押合同补充协议〉的公告》。

二、进展情况

目前深圳英伦的减值和增资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傅皓持有深圳英伦的股权比例为18.935%。近日,傅皓已将其持有的深圳英伦的全部股权质押给公司,并已经完成了登记手续。

公司退出深圳英伦的总价款为9,680万元,目前已经公司已经收到6,800万元,尚有2,880万元未到期,为保障公司权益,傅皓以乒乓球俱乐部26%股权和英伦教育18.935%股权向公司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将对后续回款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19-045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卜功桃先生自2013年6月2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于2019年6月19日任期届满离任,离任后卜功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由于卜功桃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独立董事之前,卜功桃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卜功桃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卜功桃先生为公司及董事会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霞客环保 公告编号:2019-053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及高管候选人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朱钰峰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朱钰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工作中的作用,为独立董事发挥更大的作用提供客观条件。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选举新一届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委员选举如下:

选举董事长朱钰峰、独立董事曾鸣、董事黄岳元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推选董事长朱钰峰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独立董事李明辉、独立董事韩晓平、董事刘斐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推选独立董事李明辉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独立董事韩晓平、独立董事李明辉、董事费智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推选独立董事韩晓平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选举独立董事韩晓平、独立董事李明辉、董事费智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推选独立董事韩晓平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将自动失去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费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王世宏先生、刘斐先生、黄岳元先生、彭毅先生、吴治国先生、沈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彭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沈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沈强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7、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银凤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7)。

陈银凤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阳先生为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自董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杨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证券简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中文名称由“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协鑫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Xiake Color Spinning Co.,Ltd.”变更为“GCL Energy Technology Co.,Ltd.”,公司证券简称由“霞客环保”变更为“协鑫能科”(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最终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

公司名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事项需取得工商行政部门核准, 证券简称变更事项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变更 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成,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发展及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公司独立董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相关制度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董事会同意将独立董事津贴由每人8万元/年(税前)调整为每人15万元/ 年(税前)。

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需经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关联董事李明辉、曾鸣、韩晓平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变更后公司章程有关条款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定为准。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章程工商备案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章程》(2019年6月修订)、《公司章程修正案》(2019年6月修订) 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并替代之前已经制定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津贴制度》、《董监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并替代之前已经制定的相关制度。《董事、监事津贴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相关制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议案》;

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案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大股东、董监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外部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内部审计制度》、《分、子公司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接待和推广制度》、《内部问责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并替代之前已经制定的相关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同时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相关制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9年7月5日(周五)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55)。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简历

费智先生,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通天生港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经理,龙源电力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费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王世宏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山西神头发电厂生产经理、北京东燕郊三河发电厂生产经理,自2001年入职协鑫集团以来,历任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苏州工业园区蓝天燃气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苏州工业园区北部燃机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清洁能源事业部总裁、苏州蓝天燃机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世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斐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MBA,项目管理高级工程师。自2003年10月以来,曾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旗下多家电厂总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刘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黄岳元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企业战略合作部业务经理,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际业务上海总部部门总经理,自2006年以来,历任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高级经理、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副总裁,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黄岳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彭毅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同等学历)。曾任职湘潭百货贸易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华升工贸进出口(集团)公司、上海震旦家具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经理、德隆国际战略投资有限公司审计经理、方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解放日报报业集团审计办公室负责人、上海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总经理、协鑫(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经管理部副总经理、会计共享中心总经理,协鑫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经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彭毅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强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曾任西安交通大学院党委秘书、团委书记,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上海益胜投资有限公司法人兼总经理。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沈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沈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银凤女士,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现任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证券部部门总经理。

陈银凤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陈银凤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阳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审计处审计员、广西南宁红火酒廊俱乐部财务总监、上海界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科科长、上海杉德巍康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上海克莉丝汀食品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电力)监察审计部内控高级经理、太仓港协鑫发电有限公司内控部经理。现任协鑫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部门副总经理。

杨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霞客环保 公告编号:2019-054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6月1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18日下午在协鑫能源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闫浩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闫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对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并替代之前已经制定的相关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15 证券简称:霞客环保 公告编号:2019-055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7月5日(周五)14:00起

?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28日(周五)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7月5日(周五)召开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和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9年7月5日(周五)14:00起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7月4日—7月5日;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5日9:30—11:30,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4日15:00 至2019年7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28日(周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会议室(协鑫能源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二)有关说明:

1、上述议案4已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他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1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其他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议案》	√
3.00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制度)等制度的议》	√
4.00	《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9年7月4日(周四)9:30-11:30,13:00-15:00;

2、登记方式:

为了保证股东大会按时召开,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需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以直接送达、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提前进行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填写附件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填写附件2);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填写附件2);

(3)采取电子邮件、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19年7月4日(周四)15:00前送达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电子邮箱:ir-gclet@gclie.com

信函: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直接送达登记地址,并请注明

“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协鑫能源中心)霞客环保证券资本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新庆路28号(协鑫能源中心)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资本部(邮编:215000)

联系人:陈银凤

联系电话:0512-68536762

电子邮箱:ir-gclet@gclie.com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霞客环保色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15”,投票简称为“霞客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